**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

**（序号二十九) 完成情况的公示**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努力改善全区生态环境质量，长春市九台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积极开展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现将第二十九项问题整改完成情况予以公示。

1. 整改任务

 表土剥离制度落实不到位，导致部分地区黑土地遭到压覆、破坏。据省自然资源部门统计，2018年至2020年吉林省建设项目占用黑土地应剥未剥面积达1272公顷。

1. 整改目标

表土剥离制度进一步完善，黑土地压覆、破坏行为得到有效遏制。

1. 整改措施

（一）加强管理，区征转用审批项目用地，编制表土剥离方案。建设项目开工前实施表土剥离，且即剥既用，已实施剥离暂的项目组织验收。

　　四、整改效果

目前，整改方案确定的整改措施已全部完成。

欢迎广大人民群众监督。

公示时间：2022年12月8日至2022年12月23日

监督电话：0431-82346299

长春市九台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2月8日